

三门峡市防震减灾中心
2022 年预算公开说明

二〇二二年五月

目 录

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

一、主要职责

二、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

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三门峡市防震减灾中心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

一、部门收支预算表

二、部门收入预算表

三、部门支出预算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七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
八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

九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

十、项目支出预算表

十一、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表

十二、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

单位概况

一、主要职能

市防震减灾中心为市应急管理局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，机构规格相当于正处级，内设综合科和监测预警科。其主要职责是：

（一）承担全市地震监测和预测预报的技术服务性工作。负责全市地震台站和台网中心的设计、建设、运行及维护；负责全市测震、前兆观测台站和宏观观测站点的运行及维护；协助相关单位划定地震监测设施和地震观测环境保护范围。

（二）承担全市地震震情会商和研判的事务性工作。负责组织全市地震震情会商，提出三门峡市年度（中）地震趋势意见，编写年度（中）地震趋势会商研究报告；负责震情短临跟踪、震情速报和震后地震趋势快速判定；负责全市地震应急流动观测、地震异常核实和群测群防工作。

（三）承担全市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的技术服务性工作。负责烈度速报与预警站点和烈度速报与预警中心的设计、建设、运行及维护；负责地震烈度速报数据的产出、运用和技术指导服务。

（四）承担全市防震减灾工作宣传和防震减灾科普宣传服务性工作。

（五）承担地震科学技术研究及其成果的推广应用；开展地震科学技术区域合作与交流，推进地震科学技术现代化。

（六）完成市应急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二、部门预算构成

此次预算公开内容只有三门峡市防震减灾中心部门预算，并无所属单位决算。

第二部分

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收支预算表情况说明

三门峡市防震减灾中心 2022 年收入总计 193.63 万元，支出总计 193.63 万元，与 2021 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减少 6.44 万元，下降 3.2%。主要原因：积极响应局机关安排，全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，坚决压减非刚性、非重点、非急需支出，节约日常经费经常开支，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三门峡市防震减灾中心 2022 年收入合计 193.63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3.63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；其他收入 0 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三门峡市防震减灾中心 2022 年支出合计 193.63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168.63 万元，占 87.09%；项目支出 25 万元，占 12.91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

三门峡市防震减灾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93.68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。与 2021 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6.44 万元，下降 3.2%，主要原因：积极响应局机关安排，全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，坚决压减非刚性、非重点、非急需支出，节约日常经费经常开支，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。；政府性基金收支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，主要原因：本单位未使用政府

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三门峡市防震减灾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93.63 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145.51 万元，占 75.15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.10 万元，占 17.09%；卫生健康支出 7.66 万元，占 3.96%；住房保障支出 7.36 万元，占 3.8%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

三门峡市防震减灾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68.63 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支出 160.23 万元，占 95.02%，主要包括：退休费、津贴补贴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抚恤金、医疗保险缴费、住房公积金、奖金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其他交通费用、基本工资、福利费；公用经费支出 8.4 万元，占 4.98%，主要包括：在职人员定额公用经费和公务用车补贴等。

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

按照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〉的通知》(财预〔2017〕98 号)要求，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，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，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，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。为适应改革要求，我单位《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》调整为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。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情况说明

我单位 2022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1.2 万元。2022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0.3 万元，降低 20%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(一) 因公出国(境)经费 0 万元，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(境)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2022 年我单位共计安排因公出国(境)团组 0 个，因公出国(境) 0 人次。预算数较 2021 年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，主要原因是：目前没有需要出国(境)的业务。

(二) 公务接待费 0.2 万元，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含外宾接待)支出。预算数较 2021 年增 0 万元，增长 0%。主要原因是：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，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范围，使其保持与上年持平。

(三)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 万元，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万元，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0.3 万元，降低 20%。主要原因是：落实相关政策，节省开支。

八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收入 0 万元，支出 0 万元，较上年无变化。

九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三门峡市防震减灾中心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145.51 万元，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费、电费、培训费以及公务接待费，与上年 142.1 万元对比增加 3.41 万元，增长 2.4%，主要原因：人员工资正常晋升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三门峡市防震减灾中心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。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，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，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

我单位 2022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，从项目产出、项目效益、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，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、实效、质量，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、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。

2022 年，我单位对 4 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 25 万元。2022 年，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193.63 万元，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60.23 万元，公用经费支出 8.4 万元，支出项目共 4 个，支出总额 25 万元，其中预算支出 100 万元及 100 万元以上项目 0 个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2021 年期末，我单位固定资产总额 6.52 万元，其中：通用设备 5.66 万元，家具、用具 0.86 万元，房屋建筑物 0 万元，车辆 0

万元。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 1 辆；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（套）。

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我单位 2022 年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，主要是：我单位没有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；我单位将按照《预算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，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，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。

第三部分

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；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(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)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(境)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(境)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(境)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

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含外宾接待)支出。

八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(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)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